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3-027

##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2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关于对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3〕第34号，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对公司2022年年报相关问题进行了问询，要求公司就年报问询函中的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于2023年5月4日前将相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外披露。

公司收到年报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年审会计师、公司相关人员及相关方对年报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与回复。鉴于年报问询函相关回复内容尚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为了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延期披露年报问询函回复，预计在2023年5月12日前完成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并对外披露。在此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回复工作。

公司对本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四日